深圳市优优绿能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职工代表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 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优优绿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届满。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 ——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由6名董事组成,其中1名为职工代表董事,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公司 于2025年7月30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了职工代表大会。经与会职工代表认真讨论, 会议选举付财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职工代表董事付财先生个 人简历详见附件。

付财先生将与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5位董事共同组成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与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第二届董事会任期一致,自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付财先生担任职工代表董事后,公司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 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不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符合相关法律法 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特此公告

深圳市优优绿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一、职工代表董事简历

付财, 男, 1985年出生, 中国国籍, 无境外永久居留权, 硕士研究生学 历。2011 年1月至2013年10月, 就职于艾默生网络能源有限公司任硬件开发工程师; 2013年10月至2015年5月, 就职于深圳市格里贝尔电源技术有限公司任硬件开发工程师; 2015 年 8 月至今任职于优优绿能, 曾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模块开发项目经理、风冷模块部经理, 现任公司职工代表董事、研发部副总监。

付财先生持有深圳市优电实业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份额比例为13.7143%,深圳市优电实业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公司股份4,624,800股股份。除上述情形外,付财先生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亦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在禁入期的情形,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